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籃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9. 6. 22 版面：四版

大專禁賽球員 職籃有條件接納

【本報訊】大專籃球聯賽因群架事件被禁賽的球員，是否能參加中華職籃賽？職籃公司經與大專體總協商，決定除了引起事端的林明賢、辛金展兩人，於90學年度大專聯賽結束前不得參加職籃選秀外，其他球員如參加職籃，分別予以一至五場不等的禁賽。

職籃公司表示，基於職籃復賽需要大專好手的新血，兼顧及大專體總對籃球競賽風紀的處置和球員管理，因此與大專體總協調取得共識。

輔大與國體於大專籃球聯賽發生打群架事件，球員及隊職員分被判一至二年球監，包含李雲翔、陳文宗、楊玉明與已註冊的魏永泰部分職籃球員在內，加上職籃球團希望透過新秀選秀，添補部分大專球員加入職籃復賽，因此與大專體總協商如何兼顧雙方立場，解決這個問題。

除了林明賢、辛金展不能參加最近兩年的選秀外，其他將禁賽五場的為魏永泰，禁賽三場為劉勝宏、藍智敏、柯斐馨，禁賽二場為朱永弘，其他包含李雲翔、陳文宗、楊玉明等球員，禁賽一場。

這些球員中大部分球員都不是職籃球員，就先被判球監，如果參加職籃復賽選秀，被選中加入職籃，都將受到禁賽一至五場。